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我們的董事會由七位董事組成，包括四位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

下表載列有關本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在本公司的現任職位／頭銜	角色及職責	獲委任日期	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b>執行董事</b>						
鄒格兵	40歲	2002年5月1日	執行董事、主席及行政總裁	監管本集團增長戰略及整體管理	2016年3月18日	不適用
陳國華	40歲	2012年4月1日	執行董事及執行副總裁	監管本集團的戰略發展、投資規劃及日常管理	2016年3月18日	不適用
曾金	43歲	2004年12月2日	執行董事、高級副總裁及生產及質量管理主管	監管生產規劃以及生產及質量管理	2016年3月18日	不適用
王銘	40歲	2008年6月25日	執行董事、副總裁、進出口主管以及銷售及市場主管	管理及審查進出口合同及海外貿易文件、安排貨物的運輸、通關及檢查、與本集團財務部協調以安排付款及退稅、開發新市場及客戶以及維持客戶關係	2016年3月18日	不適用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張冰冰	56歲	2016年12月10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2016年12月10日	不適用
黃文禮	34歲	2016年12月10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2016年12月10日	不適用
邵少敏	52歲	2016年12月10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2016年12月10日	不適用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在本公司的現任 職位／頭銜	角色及職責	獲委任 日期	與其他董事 及高級管理層 的關係
<b>高級管理層</b>						
彭玉玲	53歲	2012年2月16日	首席財務官	主管本集團的財務營運及會計工作	2015年 12月31日	不適用
沈江萍	42歲	2001年10月2日	人力資源部主任	監管本集團的招聘、員工培訓、獎勵管理及人力資源事宜	2015年 12月31日	不適用
徐景先生	30歲	2015年5月11日	資本市場主管	監管與本集團投資者關係、集資及資本市場活動有關的事宜	2016年 12月12日	不適用

### 執行董事

鄒格兵先生，40歲，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於2016年3月18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鄒先生負責監管及制定本集團的增長策略及整體管理。鄒先生亦為本集團多個成員公司（即慕容國際、美亞投資、美星國際、美莎國際、美星家居、Masia Industries、美星國際集團（香港）、MZL、美星國際貿易（香港）、海寧格林家具、海寧慕容國際、浙江阿波羅皮革製品及海寧慕容世家家居）的董事。

鄒先生曾涉獵多個業務領域，於家具製造、國際貿易及營銷領域擁有深刻認知。於加入本集團之前，鄒先生自1997年7月至2000年3月及自2000年5月至2002年3月分別於浙江卡森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及海寧宏洋集團有限公司擔任營銷與發展經理及副總經理，主要負責海外沙發及其他家具市場的探索及開發。鄒先生於2002年5月加入慕容中國的管理團隊，且自2005年2月起擔任副主席及總經理，並於2012年1月成為慕容中國的主席。鄒先生自2007年4月至2012年3月亦擔任浙江大學管理學院的MBA研究生企業導師。憑藉上述逾15年的行業經驗，鄒先生已成為家具製造相關行業資深的企業家。彼於2007年5月及2012年2月分別獲委任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嘉興市第六屆委員會及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海寧市第十二屆委員會的委員。彼亦於2012年3月獲委任為浙江省皮革行業協會第六屆理事會副主席。彼於2013年12月成為浙江省青年企業家協會副主席及上海嘉興商會資深副主席。鄒先生曾獲得多個獎項。於2006年4月，鄒先生獲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浙江省青年聯合會授予浙江青年五四獎章，且於2008年5月，獲中國全國青年聯合會授予中國青年五四獎章。同時，鄒先生於2008年4月獲中共嘉興市委宣傳部授予「感動嘉興2007年度最具影響力人物稱號」，於2007年5月獲海寧市人民政府表彰為「海寧市突出貢獻人才」及於2013年5月獲嘉興市人民政府表彰為「嘉興撤地建市30週年突出貢獻民營企業家」。鄒先生於1997年7月及2007年3月分別獲得中國上海外國語大學英語學士學位及中國浙江大學工商管理高級管理碩士學位。鄒先生於2007年12月獲浙江省高級經濟師資格評審委員會評定為高級經濟師。

**陳國華先生**，40歲，本公司執行副總裁，於2016年3月18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本集團多家成員公司（即Masia Industries、海寧格林家具、浙江阿波羅皮革製品及海寧慕容世家家居）的董事。陳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戰略發展、投資規劃及日常管理。陳先生曾任職於海寧多個政府部門。自2000年2月至2003年7月，陳先生先後擔任海寧市人民政府辦公室科員、海寧市人民政府教衛文體科副科長及海寧市人民政府社會事業科副科長。自2003年8月至2008年4月，陳先生擔任海寧市人民政府辦公室信息調研科科長。自2008年4月至2012年3月，陳先生擔任海寧市尖山新區管理委員會副主任及海寧市黃灣鎮人民政府副鎮長。於2012年4月，陳先生獲慕容中國聘為副總裁，隨後於2012年11月獲委任為慕容中國的執行副總裁。於2015年12月業務轉讓完成後，彼即獲本集團委聘為執行副總裁。於任職慕容中國及本集團期間，陳先生獲得家具行業的豐富經驗。陳先生於1997年7月獲得中國上海華東理工大學行政管理學位。

**曾金先生**，43歲，本公司高級副總裁及生產與質量管理主管，於2016年3月18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負責監管本集團的生產規劃以及生產及質量管理。曾先生於生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產及質量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曾先生自1997年8月至1998年5月擔任上海宏盾防偽材料有限公司的技術員，且自1998年5月至2000年9月任職於統合實業有限公司。其後，曾先生自2000年9月至2001年11月於科龍通訊系統（上海）有限公司擔任質量工程師。隨後，曾先生自2001年11月至2005年1月於上海特雷通家具有限公司擔任車間經理助理及工程部門經理。曾先生此後加入慕容中國，並分別於2005年1月及2011年11月獲委任為總經理助理及副總經理。於2015年12月業務轉讓完成後，曾先生即獲本集團委聘為高級副總裁及生產與質量管理主管。曾先生分別於1997年7月及2008年6月獲得中國上海華東理工大學高分子科學與計算機軟件專業的雙學位及中國上海東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王銘先生，40歲，為本集團的副總裁、進出口主管及銷售及市場主管，於2016年3月18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王先生主要負責管理及審查進出口合同及海外貿易文件、安排貨物的運輸、通關及檢查以及與本集團財務部協調以安排付款及退稅、開發新市場及客戶以及維持客戶關係。於加入本集團前，王先生作為外貿業務員於2008年6月加入慕容中國並於2013年2月獲委任為慕容中國外貿營銷部（第二科室）經理。彼隨後於2013年12月成為慕容中國外貿、進出口部的經理，並於2015年1月進一步獲委任為慕容中國的副總裁。於2015年12月業務轉讓完成後，王先生即獲本集團委聘為副總裁及進出口主管。王先生於2000年7月獲中國淮北煤炭師範學院（現稱為淮北師範大學）頒發英語學士學位，並於2008年6月獲中國上海師範大學頒發法律理論碩士學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冰冰女士，56歲，於2016年12月1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彼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與薪酬委員會成員。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彼為中國家具協會副理事長及秘書長。張女士自2007年8月至2014年4月及自2009年9月至2015年9月亦分別擔任宜華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廣東省宜華木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978）及喜臨門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3008）（二者股份均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獨立董事。張女士於1982年6月畢業於中國北京的北京廣播電視大學電子專業。張女士於2008年9月在中國上海國家會計學院接受獨立董事的培訓。

黃文禮先生，34歲，於2016年12月1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彼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與提名委員會成員。黃先生獲委任為研究員、副教授並於2015年6月獲委任為浙江財經大學中國金融研究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院院長的助教。自2013年8月至2015年9月，黃先生為美國哥倫比亞商學院訪問學者。黃先生獲得中國博士後科學基金的第51級一般經濟資助。黃先生於2011年獲浙江大學頒發優秀研究生稱號，於2010年獲得南都獎學金2009-2010學年三等獎，於2010年獲得2009-2010學年畢業生一等獎，並於2010年獲得2009-2010年優秀畢業生／三好畢業生稱號。黃先生於2011年6月獲得中國浙江大學數學博士學位，並於2011年12月成為中國安徽中國科學技術大學的博士後研究員。根據其教育背景及研究經驗，黃先生具備與財務、風險監控及中國經濟有關的所需知識。

邵少敏先生，52歲，於2016年12月1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邵先生擔任浙江省德青縣副縣長、浙江省證券和期貨監督管理辦公室發行上市部副主任及中國證監會浙江監管局上市公司監管處稽查處處長。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邵先生在其他公司擔任的職位載列如下：

公司	任職期間 主要業務	職位	任期
杭州平海投資有限公司	從事實業投資	總裁	2007年10月12日至 2010年10月11日
廣宇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房地產開發	副總裁及董事	2013年9月5日至今
浙江銀輪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汽車散熱器 部件	獨立董事	2014年7月21日至今
浙江中國輕紡城集團 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紡織業	獨立董事	2015年3月16日至今
杭州高新橡塑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	開發、生產及 零售高分子 橡塑材料	獨立董事	2012年3月25日至今

邵先生著有題為《我國獨立董事制度研究》一書，並在《世界經濟》學術期刊上發表論文。彼自2015年11月起亦擔任浙江大學經濟學院的兼職導師。邵先生於2004年6月畢業於中國浙江大學，獲得經濟學博士學位。邵先生於2008年12月於中國上海國家會計學院接受獨立董事的培訓。邵先生於1998年12月獲浙江省會計專業人員高級職務評審委員會授予高級會計師稱號，並於2009年12月獲認可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的非執業會員。邵先生亦於2013年6月獲委任為杭州市仲裁委員會仲裁員。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其他有關委任董事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且概無與董事有關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包括與董事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中所擔任的董事職務有關的事宜。

### 高級管理層

彭玉玲女士，53歲，於2015年12月31日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財務官。彼負責主管本集團的財務營運及會計工作。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彭女士自1994年2月至2001年11月擔任海寧吉盛製衣有限公司的財務經理、副總經理兼董事。彭女士隨後自2001年12月至2005年12月及自2006年12月至2012年1月分別擔任浙江吉恩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的副財務經理兼董事，以及擔任海寧吉順製衣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兼董事。彭女士於2012年2月作為首席財務官加入慕容中國並於2015年12月業務轉讓完成後即獲本集團委任為首席財務官。彭女士於2000年12月於中國中共中央黨校畢業，修讀經濟管理。彼於2003年12月獲浙江省會計專業人員高級職務評審委員會評定為高級會計師。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彭女士概無擔任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司的董事。

沈江萍女士，42歲，於2015年12月31日獲委任為本集團人力資源部主任。彼負責監管本集團的招聘、員工培訓、獎勵管理及人力資源事宜。沈女士於2001年10月加入慕容中國，在慕容中國的人力資源部工作。隨後，沈女士分別於2002年4月及2011年12月獲提拔為慕容中國的人力資源部副經理及經理。沈女士其後於2014年6月獲委任為慕容中國財務部經理。於2015年12月業務轉讓完成後，沈女士即獲本集團委聘為人力資源部主任。沈女士於2007年6月於中國浙江大學遠程教育學院完成三年會計學課程。沈女士亦於2010年12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授予一級企業人力資源管理師稱號。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沈女士概無擔任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司的董事。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徐景先生，30歲，於2016年12月12日獲委任為本集團資本市場主管，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集資及資本市場活動。徐先生於2015年5月11日加入本集團，擔任美星國際貿易（香港）有限公司副總裁兼融資主管。徐先生在企業融資、投資銀行及私募股權方面擁有逾七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徐先生自2013年9月至2015年5月擔任SEAVI Advent Ocean Private Equity Limited的投資經理。自2010年7月至2013年9月，徐先生為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的聯繫人，參與企業融資服務。自2009年10月至2010年7月，徐先生擔任德勤財務諮詢服務有限公司的聯繫人。徐先生於2009年獲香港理工大學頒發的金融服務專業工商管理學學士學位，並輔修會計學。彼亦為特許金融分析師協會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徐先生概無擔任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司的董事。

### 公司秘書

李愛麗女士，43歲，於2016年3月1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李女士在審計、會計及／或公司秘書事務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現任信永方圓企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於專業公司文秘工作方面協助上市公司及私營公司）經理。彼於2010年10月獲香港樹仁大學頒發會計商學（榮譽）學士學位，並於2003年11月獲香港理工大學頒發專業會計學碩士學位。李女士於2006年10月獲認可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於2014年11月成為國際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於2015年3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 董事委員會

我們已在董事會設立以下三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該等委員會乃根據我們董事會制定的職權範圍運作。

###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於2016年12月10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乃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訂明。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邵少敏、黃文禮及張冰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冰，均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邵少敏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且為我們具適當專業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核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內部控制系統及風險管理體系，監督審核程序及履行董事會交辦的其他責任及職責。

###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於2016年12月10日成立薪酬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乃遵照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訂明。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黃文禮、邵少敏及張冰冰。黃文禮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設立並檢討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及架構以及對僱員福利安排提出建議。

###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於2016年12月10日成立提名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乃遵照企業管治守則訂明。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張冰冰、黃文禮及邵少敏。張冰冰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的董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取得證明以及考慮相關事宜。

### 企業管治

本公司擬於[編纂]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段除外，其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應予以分開，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然而，我們的主席及行政總裁由同一人士擔任，鄒先生目前擔任兩個角色。董事會認為，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由同一人士兼任，好處在於確保本集團內統一領導，從而使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計劃更有效及有更高效率。董事會認為目前之安排將不會削弱職權與權限平衡，而此架構可讓本集團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策。董事會將繼續進行檢討，並會在計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考慮於適當時候將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

[編纂]後，我們的董事將於每個財政年度檢討企業管治政策及企業管治守則遵守情況，而年報所載的企業管治報告亦採用「遵守或解釋」的原則。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在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則的規限下，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收取的薪酬形式包括薪金、津貼、酌情花紅、購股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其他實物利益。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支付予董事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貼、酌情花紅、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其他實物利益）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0.3百萬元、人民幣1.3百萬元、人民幣2.2百萬元及人民幣3.6百萬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支付予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及實物利益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0.6百萬元、人民幣1.8百萬元、人民幣3.4百萬元及人民幣4.7百萬元。

根據現時生效的安排，董事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估計薪金總額（不包括酌情花紅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如有））約為4.8百萬港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向本公司收取袍金。所有董事均獲本公司償付有關向本公司提供服務或執行與本公司營運相關的事宜所必需及合理產生的開支，而有關款項將自本公司資金以彼等作為董事提供服務的袍金方式支付，該等金額（如有）由董事不時釐定，但總額不得超過全年總額（不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如列作僱用酬金的開支）或本公司通過普通決議案可能釐定的較高金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無權從本公司收取任何其他特別福利。董事的薪酬由董事會釐定，在[編纂]後董事會亦會聽取薪酬委員會的建議，而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將計及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則的規定。

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向董事或前任董事支付或收取任何款項，作為彼等失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職位或有關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的任何其他職位的補償。同期，概無董事放棄任何薪金。

我們已採納購股權計劃。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7.購股權計劃」分節。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國金證券（香港）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我們的合規顧問將於以下情況下向我們提供意見：

- 刊發任何規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擬進行任何可能屬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時；
- 我們擬將[編纂][編纂]用作有別於本文件詳述的用途，或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內的任何估計或其他資料時；及
- 聯交所就我們股份價格或成交量的不尋常波動向我們作出查詢時。

委任任期將自[編纂]開始至我們派發[編纂]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財務業績的年報當日結束，而該委任可通過相互協議延長。